

证券代码：874230

证券简称：洁能股份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机械设备及零部件设计、加工、维修、销售，齿轮、传动和驱动部件、船用配套设备设计、加工、维修、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技术进出口；厂房、机器设备租赁；以服务外包形式从事企业内部管理及生产流程服务管理；特种设备制造（后置许可）、特种设备设计（后置许可）、特种设备销售。 公司在经营范围内从事活动。依据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须经许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修理；工业设计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船用配套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生产线管理服

可的经营项目，公司应当向有关许可部门申请后，凭许可审批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经营。公司的经营范围应当依据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予以公示。	务；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在经营范围内从事活动。依据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须经许可的经营项目，公司应当向有关许可部门申请后，凭许可审批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经营。公司的经营范围应当依据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予以公示。
第二十五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第二十五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后，应当及时告知公司，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当公司被收购时，收购人不需要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全面要约收购。

（二）新增条款内容

第一百九十九条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已获同意到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除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工作的通知》要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求公司严格按照规范化的表述对现有经营范围进行修订，秉承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对本次拟修订的规范化经营范围表述内容报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同时，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修订并新增《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三、备查文件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5 日